**附件2：**

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联合基金项目简介

**一、项目目的**

企业通过资助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以产业最新需求和实际生产问题，引导大学生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意识，锻炼学生思考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提升学生从事科学研究和创造发明的素质，为产业发展培养创新型人才。

**二、项目类型**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国创计划”）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企业可以将实际生产问题分解细化为本科生可以完成的具体项目，也可以设置开放性课题由学生自主设计方案。

**三、项目要求**

1.各企业参照《教育部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高函〔2012〕5号）文件精神，自主确定项目，项目应反映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适合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

2.设立企业导师，对参与项目的学生提供指导。

3.按照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1万元/项，创业实践项目5万元/项的标准进行资助。每个企业年度支持经费总额原则上不少于20万元。

4.项目应面向高校公开，由学生自主申请，企业确定立项学生名单。

**四、指南内容**

企业提出项目指南，内容包括：研究方向或项目名称、研究目的、申报条件、技术要求、支持办法等方面的内容。具体格式和内容可参考《关于公布2015年有关企业支持的产学合作专业综合改革项目和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联合基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教高司函〔2015〕25号）（<http://www.moe.gov.cn/s78/A08/A08_gggs/A08_sjhj/201506/t20150619_190769.html>）。

**五、组织方式**

1.申报环节：我司汇总各企业项目指南后面向全国高校发布，企业在官方网站上同时公布各自的项目指南；

2.评审环节：企业自行组织项目评审，可邀请有关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参与，确保项目评审公平公正；

3.立项环节：各企业的立项结果在企业官方网站上公布。我司提供信息服务、项目监督并于年底统一发布立项情况；

4.中期考核、结题验收环节：参照学生所在高校“国创计划”计划实施方案进行，有条件的企业可派企业导师参与。